

中华人民共和国常驻国际原子能机构代表团 2021年4月12日的信函

1. 秘书处收到中华人民共和国常驻国际原子能机构代表团 2021 年 4 月 12 日的一封信函。
2. 谨此按照中国常驻代表团的请求分发上述信函。

中华人民共和国常驻维也纳代表团

编号：CPMV/IAEA/2021/17

国际原子能机构秘书处

中华人民共和国常驻维也纳联合国和其他国际组织代表团向国际原子能机构秘书处致意，并谨此提出如下所述中国对日本核废水处置问题的关切和立场：

一、 福岛核事故是世界历史上最严重的事故之一，造成了大量放射性物质泄漏，对海洋环境、食品安全和人体健康产生了深远影响。福岛核电站受污染废水的处置事关全球公共利益和邻国切身利益。为防止对海洋环境、食品安全和人体健康造成进一步危害，自然应该在所有相关各方的共同参与下，审慎、妥善地处理这一问题。

二、 在原子能机构理事会会议上，中国曾一再深表关切，要求日本政府及时、准确、公开、透明地披露相关资料，并在审慎作出决定之前，首先与邻国和其他利益相关方进行充分的事前协商。中国认为，原子能机构应根据相关国际核安全标准，在处置核废水的整个过程中以公正、客观和科学的态度发挥关键作用。中国支持原子能机构进行这方面协调的国际努力。

三、 据报道，日本关于向海洋排放核废水的决定将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做出，国际社会对此已经提出了质疑并表示了反对。中国方面也已通过外交渠道向日方表示严重关切，敦促日本在根据第三方评定确定此项方案的安全性之前，不要仓促作出单方面决定。

四、 在这方面，中国希望要求原子能机构毫不拖延地成立一个由来自中国、韩国和其他利益相关国的专家组成的技术工作组，根据相关国际安全标准，以公正、客观和科学的态度对福岛核电站核废水处置方案进行第三方评定并开展后续环境监测活动。

中国常驻代表团希望秘书处将本照会作为《情况通报》文件正式分发。

中华人民共和国常驻联合国和其他国际组织代表团借此机会再次向国际原子能机构秘书处致以最崇高的敬意。

[印章]

2021 年 4 月 12 日·维也纳